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发生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的情形,公司将依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通知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关于修订<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00	《关于选举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01	《关于选举韩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00	《关于选举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01	《关于选举陈展鹏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关于修订<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00	《关于选举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01	《关于选举赖世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00	《关于选举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01	《关于选举陈振旺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2、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1、投票程序
（1）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除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外，还将采用网络投票方式，既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简称“交易系统”）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流程：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的投票，投票前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站说明。
（2）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先行投票，如果持有多个账户的股东使用同一公司证券账户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投票后，视为该多个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3）网络投票系统票数超过规定有权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数的，其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2、网络投票系统故障时的投票程序
（1）网络投票系统出现重大故障，导致网络投票系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股	603056	德邦股份	2021/5/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以上材料需加盖公章),出席会议身份证件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受托代理人需凭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入股东账户下，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于下述时间登记，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祥路 316 号

6、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 9 时至 16 时

7、登记联系人：陈京

8、联系电话:021-39288106;传真:021-39280367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修订〈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号	REZOLUCIÃO de Ele	RESOLUÇÃO		

序号	审议议案名称	审议次数
00	《关于选举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01	《关于选举赖世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00	《关于选举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01	《关于选举陈展限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表决。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该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选举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数。

二、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的选举票数为准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各治理层成员名单如下：

进入有 3 名。而仅系表决的事项如下：		
积投票议案		
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01	例:陈 × ×	
02	例:赵 × ×	
03	例:蒋 × ×	

***	*****	
06	例:宋××	

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01	例：张 × ×	
02	例：王 × ×	

03	例:杨××	
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01	例:李××	
02	例:陈××	
03	例:张××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由 500 股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如表所示:

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01	例:陈××	500	100	100	
02	例:赵××	0	100	50	

...		...	...	...	
例3	例: 蒋 × ×	0	100	200	
...		...	...	...	

96	例: 宋 × ×	0	100	50	
----	----------	---	-----	----	--

券代码: 603056 证券简称: 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 2021-033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向全体监事以专人出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雪婷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2、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选举陈琅琅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能够分控制风险,确保募集资金安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和股东回报。

水平,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